

(九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上海市嘉定区徐行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的 徐行镇安新村 202101211002995 复垦工程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),属于(建筑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上海枫果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人,营业收入为 23人,营业收入为2868万元,资产总额为6010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上海枫果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1 月 20 日

